

合同编号:

## 岑溪市第一幼儿园(一层)消防整改工程

### 施工合同

发包人(全称):岑溪市第一幼儿园

承包人(全称):岑溪市圣泽欣消防工程服务部(个体工商户)

合同订立时间:2025年11月7日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
制定

国家工商管理局

# 合同协议书

发包方（全称）：岑溪市第一幼儿园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承包方（全称）：岑溪市圣泽欣消防工程服务部（个体工商户）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议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 一、工程概况

- 1、工程名称：岑溪市第一幼儿园（一层）消防整改工程
- 2、工程地址：岑溪市第一幼儿园
- 3、工程内容：岑溪市第一幼儿园（一层）消防整改工程预算施工工程量清单等内容施工

## 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- 1、按设计效果图要求和工程清单的内容为施工范围；
- 2、在实际施工中如有变更增加工作量，以现场签证的工作量为准，为作结算依据。

## 三、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量计算方法

- 1、工程质量：合格。
- 2、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时，请岑溪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评定。
- 3、工程量超过签约的工程按签约的结算。

## 四、工程合同价款

本工程预算价为人民币 98697.13 元，工程总价为 98697.13 元

（大写人民币）：玖万捌仟陆佰玖拾柒元壹角叁分（¥98697.13 元）

## 五、工程款支付方式

- 1、本工程无预付款，施工安装完成后7天内一次性付清工程款。
- 2、有关税费由乙方负责：本项目增值税按简易计税法5%计算，施工所需要的水电由甲方足量提供，所产生的水电费由甲方负责支付。

## 六、安全施工

- 1、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做好安全防范工作，施工中所有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。
- 2、甲方协商式地现场施工矛盾纠纷的调处，确保施工正常进行。

## 七、合同工期

开工日期：2025年11月7日，竣工日期：2025年11月16日，合同工期10天。

八、其他约定：本合同一式贰份，甲方、乙方各壹份，均具同等法律效力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如有不详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一致后解决。

发包方：

(公章)

法定代表或授权人：

电话：0774-8222420

开户名称：岑溪市第一幼儿园

开户账号：400512010114589970

承包方：

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：

电话：13977451205

开户名称：岑溪市圣泽欣消防工程服务部  
(个体工商户)

开户账号：4005120101184210819

